

2022 年湛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决算 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3.38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45.3 万元的 95.8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.61 万元，增长 14.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.22 万元，完成预算 44 万元的 98.2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.47 万元，增长 17.6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43.22 万元，完成预算 44 万元的 98.2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.47 万元，增长 17.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.16 万元，完成预算 1.3 万元的 12.3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86 万元，下降 84.3%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本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.22万元，占99.6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16万元，占0.4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.22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3.22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，主要用于局机关公务人员公务活动用车，剩余166辆车为事业单位的作业用车，不属于公务用车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.16万元，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。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1次，接待人数共14人。主要包括雷州城综局过来交流垃圾分类工作。